

S31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A匝道AK0+476.2-AK1+276.15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S31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A匝道AK0+476.2-AK1+276.15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监理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263.2488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国投集团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次招标项目内容S31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A匝道AK0+476.2-AK1+276.15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为S31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工程缓建工程。秦家梁互通立交位于龙口镇秦家梁，直接与龙口煤炭物流园区规划路相连，主要解决龙口煤炭物流园区的车辆上下高速公路。互通采用 A型单喇叭形式。互通区匝道设桥梁 406.8m/1座。A匝道设计速度为40km/h。长滩枢纽互通立交位于薛家湾镇长滩乡西南约2Km处,主要功能是解决纳龙高速与本项目间的交通转换需求。本项目主线上跨纳龙高速，匝道设计速度为40km/h、60km/h。；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JL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JL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4 23:59:59到2026-07-21 23:59:59。

获取方式：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8-07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8-07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8-07 09:00:00。

开标地点：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http://jtyst.nmg.gov.cn>）、鄂尔多斯交通局网；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国投集团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华泰总部经济楼11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477-8350332

邮件：eedstj@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隅环球中心A座1101

联系人：钱璐

电话：18301165311

邮件：hjnmxm@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附件：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 A 匝道 AK0+476.2-AK1+276.15 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监理招标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工程已由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取消省道 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长滩枢纽互通部分匝道工程的批复》（鄂交发〔2026〕161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国投集团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 A 匝道 AK0+476.2-AK1+276.15 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监理招标

2.2 建设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2.3 招标规模：

本次招标项目内容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 A 匝道 AK0+476.2-AK1+276.15 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为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工程缓建工程。

秦家梁互通立交位于龙口镇秦家梁，直接与龙口煤炭物流园区规划路相连，主要解决龙口煤炭物流园区的车辆上下高速公路。互通采用 A 型单喇叭形式。互通区匝道设桥梁 406.8m/1 座。A 匝道设计速度为 40km/h。

长滩枢纽互通立交位于薛家湾镇长滩乡西南约 2Km 处,主要功能是解决纳龙高速与本项目间的交通转换需求。本项目主线上跨纳龙高速，匝道设计速度为 40km/h、60km/h。

主要工作内容：

按照《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JTGG10-2016）及合同文件的规定，设置一级监理机构，履行总监办职责，对项目全线范围内的全部路基、路面、桥涵、房建工程（含收费大棚、钢结构）、交通安全设施、机电工程等全部工程进行质量监理、安全监理、环保监理、费用监理、进度监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文件资料管理等。

2.4 项目计划投资：10263.2488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E1506002026071302001001	标段名称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 A 匝道 AK0+476.2-AK1+276.15 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监理招标 JL 标段
招标范围	工程-监理-公路工程-路基、路面;工程-监理-公路工程-桥梁;工程-监理-公路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监理-公路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工程-监理-建筑工程-结构		
合同估算价 (万元)	221	工期 (日历天)	910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所有单位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公路工程监理工作；承担同一专业工作内容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3.2.1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方）必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中承担土建监理的成员）应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资质证书；

(3)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中承担机电监理的成员）应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机电专项监理资质证书；

(4)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方）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查询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企业名录。

3.2.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联合体投标时应为联合体牵头人在职人员）：

（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3）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由投标人出具的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承诺。

3.3 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方）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1）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在内蒙古自治区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牵头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2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已由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取消省道 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长滩枢纽互通部分匝道工程的批复》（鄂交发〔2026〕161 号）批准。

本次招标项目内容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秦家梁互通立交 A 匝道 AK0+476.2-AK1+276.15 段及长滩枢纽互通立交施工为 S31 线大饭铺至龙口(蒙晋界)段高速公路工程缓建工程。

3.3.3 本项目监理总服务期：

本项目监理服务期包括准备期、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其中准备期自发出监理通知起至开工令发出之日止，施工期监理 30 个月，缺陷责任期监理 24 个月。

（开标记录表填写 910 天）。

3.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5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3.3.6 本次招标公告还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http://jtyst.nmg.gov.cn>)、鄂尔多斯交通局网上发布。

3.3.7 代理项目负责人:钱璐。

3.3.8 投标文件中的“标段名称”统一按照 2.5 项中明确的标段名称填写。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7-14 23:59 至 2026-07-21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8-07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交通运输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报备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鄂尔多斯市国投集团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华泰总部经济楼 11 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477-8350332

招标代理：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隅环球中心 A 座 1101
联 系 人：张先生 钱先生
联系电话：15548736654 18301165311

行业监管：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 CBD 国泰商务广场 T2 七楼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477-8586830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 年 7 月 14 日